**厦门大学公共卫生学院关于加强博士生中期考核的规定**

为提高博士研究生培养质量，鼓励博士生潜心研究并发表高水平学术论文，学院拟对博士生培养和管理的各个环节进行严格规范。

从2013级开始所有的博士生均要在博士入学一年内做一次研究生读书报告，未做报告者或报告成绩不合格者其中期考核不予通过；并在毕业论文送审前做一次研究生学术论坛报告，报告自己博士论文课题研究进展，未做报告者或报告成绩不合格者其毕业学位论文不予送审。

根据博士生培养机制改革需要，经学院研究，现决定成立研究生中期考核委员会，进一步规范博士生中期考核和中期分流。

从2014级博士生开始，所有博士生均需参加中期考核，每位博士生的考核汇报时间至少20分钟（10分钟汇报和10分钟答疑）；硕博连读生和申请-考核制博士生在其博士生阶段的第二年（4-5月）进行中期考核，直博生在其博士生入学的第三年（4-5月）进行中期考核；每年参加中期考核的博士生排名后5%的为考核不合格。

在博士学习期间以第一作者发表一篇IF>5以上的学术论文或2篇其它SCI收录的学术论文（其中至少1篇为研究论文）的博士生可申请免去中期考核；

考核不合格者需在6个后择期重新考核；硕博连读生、直博生中期考核不合格的，考核小组在征求导师意见后可要求该生转为硕士毕业，如该生希望继续攻读博士学位的，可在6个月后择期进行第二次中期考核，第二次中期考核不合格者予以硕士毕业或退学处理；申请-考核制博士生中期考核不合格的，要求其在6个月后择期进行第二次中期考核，第二次中期考核不合格者予以退学处理。

**公共卫生学院研究生学位分委员会**

**2015年6月30日**